

臺南縣建築師公會會員代表對外開會之紀錄摘要

會議名稱	水利局召開建築基地雨水貯集滯洪設施技術手冊說明會會議摘要 (手冊草案詳 TNCAA 法規資訊專頁)
時間	2014/3/27 AM9:30~11:00
地點	安平水資源中心 102 會議室
出席者	徐敏斯
會議結論 & 個人意見摘要	<p>會前說明：</p> <p>依 102.11.18 召開「本市現階段建築行為設置雨水貯集設施執行改進對策」各單位建議後續辦。各單位主要建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關地下室筏基式雨水貯集滯洪設施之抽水機組馬力數不足致排水不良狀況，建議水利局提供簡易案例計算說明給公會，俾提供建築師設計使用。 2. 建議水利局提供正面表列雨水貯集滯洪設施，應有滯洪量的計算方式。 3. 為避免被使用者廢除，建議自治規則針對透天厝修正公告，原則禁止透天厝設計露天開放式水池型及屋頂蓄積型。 4. 設置有抽水機組之雨水貯集設施，如使用者未抽水，將無法發揮滯洪作用，建議應合併雨水入滲設計。 <p>會後主席裁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關涉及 4000m² 門檻之禁用「露天開放式地面貯集設施」(p35、p36)，擬降低為 1500m²，並配合修訂公告發布實施。 2. p41、p42 設施，擬不限定 Rc 構造，但採其他材質者另擬配套規定。 3. 新增人工地盤上覆土植栽者，該人工地盤之貯集量計算。 4. 另行推廣「專用蓄水貯集框架」新技術工法，參考採用。

附註：

1. 為加強會議之連貫性，提供下次與會人員參考。
2. 請於會後三日內惠寄或傳真本辦事處，俾便整理出席費，謝謝。
3. 本處地址：新營區綠川北街 1 2 7 號。TEL:06-6325969 FAX:6357950。